



第五十八届会议**第五委员会**

议程项目 120、121 和 161

2002-2003 两年期方案预算**2004-2005 两年期拟议方案预算****联合国科特迪瓦特派团经费的筹措****副主席在非正式协商后提出的决议草案****联合国科特迪瓦特派团经费的筹措**

大会，

审议了秘书长关于联合国科特迪瓦特派团 2003 年 5 月 13 日至 2004 年 6 月 30 日期间预算的报告、¹ 秘书长关于联合国科特迪瓦特派团预算的说明² 及行政和预算问题咨询委员会的有关报告，³

又审议了 2003 年 10 月 27 日秘书长给大会主席的信⁴ 和 2003 年 10 月 29 日大会主席给第五委员会主席的关于联合国科特迪瓦特派团的信，⁵

1. **重申**在安全理事会关于联合国科特迪瓦特派团经费筹措的决定的范围内，《联合国宪章》第十七条规定大会为本组织预算的审核机关，并且本组织的经费应由会员国分摊；

¹ A/58/370。

² A/58/598。

³ A/58/538。

⁴ A/58/535。

⁵ A/C.5/58/12。



2. **注意到**迄今为止一直按照大会 1994 年 12 月 23 日第 49/233 A 号决议的规定筹措该特派团的经费；
 3. **决定**，作为一项临时特别措施，按照联合国经常预算经费分摊比额表筹措该特派团当前任务期满前的经费；
 4. **又决定**，根据既定规范和惯例，在该特派团任务期限延长后，由大会第五十八届会议续会第一期会议审议该特派团最适当的经费筹措办法；
 5. **请**大会主席提请安全理事会主席注意本决议的内容。
-